连云港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合同编号：JSZC-320700-JZCG-C2026-0087）

甲方：（买方）连云港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乙方：（卖方）上海熵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6年8月11日国谈药双通道单独支付药品待遇人工智能辅助审核系统（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700-JZCG-C2026-0087）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一。

1.2 服务要求：详见附件二。

1.3 服务标准：详见附件三。

1.4 补充条款：无。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伍仟元（¥395,000.00元）。

2.2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的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产品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产品建设完成后，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合同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内产品或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2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服务时间

8.1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建设。。

九、合同内容的交付

9.1 交 付 期：合同签定后 90 天(不得高于政府采购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具体时间由甲乙双方在上述约定时间范围内商定。

9.2 交付方式：由甲乙方共同商定。

9.3 交付地点：甲方所在地。

9.4 乙方应保证合同标的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合同标的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合同标的涉及包装的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等（如有）一并提交甲方。

9.5 乙方在合同标的交付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准备接收。合同标的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已送达。

十、合同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完成一周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项目验收完成一周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付款前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

10.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产品和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计算。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12.2 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服务期内因其本身出现质量问题，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合同终止处理：合同终止，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产生费用。

12.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8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4 在服务期内，乙方应对产品或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项目验收

13.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3.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3.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3.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3.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磋商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

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3.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标的总额 20% 的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额的 20% 。

14.3 乙方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额的 20%。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5 个工作日 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交付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标准、乙方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16.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向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连云港市。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甲方报一份至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甲方：连云港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苍梧路 36 号 7 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上海熵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58 弄 10 号楼 2 层 205 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8261672036

签订日期：2026 年 08 月 18 日

附件一：服务内容

系统管理	用户管理	用户的管理，支持用户的新增、删除、查询，启用禁用
	日志管理	登陆日志及审核日志的记录查询
	用户登陆	根据后台配置用户进行登陆校验
系统对接	连云港市医保双通道药品管理信息系统	自动获取连云港市医保双通道药品管理信息系统用户提交审批材料，并提供可跳转的智能审核详情页面，审核人员可以在智能审核详情页面进行审核
药品知识库	知识库	针对现有双通道单独支付管理的特殊药，解析整理的 excel 类型的特殊药说明文档，设计成特有的知识库
智能审核	图片识别	在审核系统中，解析审核材料，将图片内容提炼成结构化的审核内容
	材料对比	在辅助审核页面，支持原始材料与识别内容比对
	审核材料核心要点提炼	分析药品属性，结合解析的审核内容，需要审核的特殊药知识库，进行审核内容提取
	智能审核	根据材料、知识库及药品属性，结构化展示呈现 AI 智能审核结论，辅助经办人员进行审核。

附件二：服务要求

总体要求

系统总体应遵循“业务闭环、智能辅助、人工把关、证据可查、接口开放、安全可控、持续可维护”的原则。供应商应提供成熟的软件工程实施能力和可落地的智能审核能力，确保系统上线后能够支撑双通道药品审核业务连续运行。

(1) 即时性

申请信息进入系统后，应能够自动触发材料解析、字段抽取、规则匹配和AI辅助审核任务，并显示待解析、解析中、待审核、已完成等状态。

系统应支持异步任务处理、失败重试和人工重新触发。

(2) 创新性

系统应综合运用OCR、自然语言处理、规则引擎、知识库、大模型等技术，对非结构化审核材料进行智能识别、提炼和辅助判断。

AI辅助审核结果应可解释，至少包括辅助结论、命中规则、知识库依据、证据来源位置、缺失材料、异常风险关注点。

系统应明确AI仅作为辅助工具，最终审核结论由授权审核人员确认。

(3) 可用性

系统应覆盖申请上传材料、材料解析、辅助审核、人工复核、结论保存、结果回传和历史追溯等关键业务环节，形成可连续使用的完整业务闭环。

系统应提供稳定的任务处理、接口调用、数据保存，关键业务数据不得因单次任务失败而丢失。

系统应支持按药品、参保人、申请状态、申请时间等条件进行查询、筛选和统计。

系统应提供必要的审核日志查询，便于审计追溯。

(4) 易用性

审核页面应集中展示申请基础信息、药品信息、材料原件、OCR识别文本、结构化字段、AI辅助结论、命中依据和人工复核操作区，减少审核人员跨系统、跨页面反复切换。

系统应支持材料预览、关键证据定位、缺失材料提示、异常字段标识、审核备注、结论选择等便捷操作。

知识库维护界面应支持可视化录入、查询、编辑、启停、批量导入导出和版本记录，便于业务人员在授权范围内维护审核规则。

系统界面应符合政务和医疗保障业务人员使用习惯，页面层级清晰、操作反馈明确、错误提示可理解，并提供用户手册和培训材料。

(5) 可维护性

系统应采用模块化、分层化设计，前端、业务服务、AI 服务、知识库、文件服务、接口服务和运维监控应职责清晰，便于维护和升级。

系统应提供完整的部署文档、接口文档、数据库或数据结构说明、运维手册、用户手册、测试报告和培训资料。

(6) 可扩展性

系统应支持新增双通道药品、新增审核规则、新增材料类型、新增证据字段和新增审核场景，不因药品范围扩大而重建系统。

接口应采用开放、清晰、可版本管理的设计，支持后续与医保、医院、药店、专家评审或统计分析等相关系统扩展集成。

系统应具备横向扩展、资源扩容、任务并发调整和存储容量扩展能力，满足业务量增长和政策规则增加后的持续使用需要。

(7) 其他要求

审核系统对接：对接连云港市医保双通道药品管理信息系统，经办人员可以流畅的获取智能审核结论。

识别精度：AI 智能审核模型识别准确度至 90%以上。

附件三：服务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GB/T8566-2022《系统与软件工程软件生存周期过程》

GB/T11457-2006《信息技术软件工程术语》

GB/T1526-1989《信息处理数据流程图、程序流程图、系统流程图、程序网络图和系统资源图的文件编制符号及约定》

GB/T13502-1992《信息处理程序构造及其表示的约定》

GB/T14085-1993《信息处理系统计算机系统配置图符号及约定》

GB/T16260.1-2006《软件工程产品质量》系列标准

GB/T9386-2008《计算机软件测试文件编制规范》

GB/T9385-2008《计算机软件需求规格说明规范》

GB/T8567-2006《计算机软件产品开发文件编制指南》

GB/T12505-2008《计算机软件配置管理计划规范》

GB/T12504-2008《计算机软件质量保证计划规范》

GB/T14394-2008《计算机软件可靠性和可维护性管理》

GB/T14079-2008《软件维护指南》

GB/T30279-2013《信息安全技术安全漏洞等级划分指南》

GB/T35273-2020《信息安全技术个人信息安全规范》

T/JNBDA0008-2025《医药标准化人工智能体构建指南》

上述标准为一般性要求，如有最新要求，按最新标准执行。